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XIAOMI CORPORATION

### 小米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股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0)

##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業績公告

小米集團(「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中期業績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及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告內的「我們」指本公司(定義見上文)，倘文義另有所指，指本集團(定義見上文)。

### 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8年 9月30日	2017年 9月30日	同比變動	2018年 6月30日	環比變動
收入	50,846.2	34,099.9	49.1%	45,235.5	12.4%
毛利	6,577.5	5,202.1	26.4%	5,651.8	16.4%
經營利潤／(虧損)	2,210.6	3,587.8	-38.4%	(7,592.0)	不適用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363.6	(10,263.7)	不適用	14,908.4	-84.1%
期間利潤／(虧損)	2,480.5	(10,992.7)	不適用	14,632.6	-83.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利潤	2,885.2	2,459.4	17.3%	2,116.8	36.3%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2018年 2017年  
9月30日 9月30日 同比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收入	<b>130,494.0</b>	79,510.7	64.1%
毛利	<b>16,530.8</b>	11,513.8	43.6%
經營(虧損)／利潤	<b>(2,016.8)</b>	9,201.6	-121.9%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b>10,583.0</b>	(29,126.2)	不適用
期間利潤／(虧損)	<b>10,085.7</b>	(30,826.3)	不適用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利潤	<b>6,701.3</b>	4,811.5	39.3%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1. 整體財務表現

我們於2018年第三季度取得收入人民幣508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9.1%。經調整利潤同比增長17.3%至人民幣29億元。所有業務分部收入均強勁增長，其中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增長最為迅速。

### 2. 智能手機

根據管理賬目，於2018年10月26日，2018年的智能手機出貨量已超過1億部。在智能手機銷量及平均售價(「平均售價」)增長的共同推動下，2018年第三季度智能手機分部的收入約人民幣350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6.1%。回顧期間智能手機銷量高達33.3百萬部，較去年同季度增長20.4%。

我們在2018年第三季度繼續執行今年優化產品組合的策略，並成功持續鞏固、增強我們在中國大陸中高端手機市場的地位。根據管理賬目，截至2018年10月9日，我們的小米8旗艦系列出貨量達到6百萬部，深受用戶歡迎。2018年雙十一購物節期間，根據天貓及京東的資料，小米8在天貓及京東奪得人民幣2,000元至3,000元價格段智能手機銷量第一，根據蘇寧易購的資料，小米8在蘇寧易購奪得人民幣2,000元至2,499元價格段智能手機銷量第一。由於在中高端手機市場的成功，我們於中國大陸的智能手機平均售價延續2018年第二季度的趨勢持續增長。回顧期間，我們智能手機在中國大陸的平均售價較去年同季度增長16%，較2018年第二季度增長4%。

由於西歐出貨量比重的增加，中國大陸境外智能手機的平均售價亦增長18%。根據管理賬目，2018年第三季度，售價在人民幣2,000元以上的智能手機貢獻的收入佔我們智能手機總收入的31%。

### 3.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2018年第三季度，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的收入為人民幣108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89.8%，智能電視銷售快速增長的貢獻最為顯著。除智能電視業務強勁增長之外，筆記本電腦，小米手環及米家電動滑板車等為代表的生態鏈產品業務亦保持穩健增長。

智能電視的全球銷量於2018年第三季度同比增長198.5%。截至2018年前九個月，我們智能電視的全球銷量達到5.2百萬部。2018年10月，月銷量首次超過1百萬部。根據天貓、京東及蘇寧易購的資料，2018年雙十一購物節期間，我們智能電視的銷量及銷售額在天貓、京東及蘇寧易購的所有電視品牌中均名列第一。智能電視於2018年2月進入印度市場，根據IDC諮詢(北京)有限公司(「IDC」)統計，我們已成為印度領先的智能電視品牌。

回顧期間我們繼續擴張IoT產品種類。我們於2018年7月23日發佈米家空調，廣受用戶好評。

截至2018年第三季度末，擁有五台以上小米IoT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及筆記本電腦)的用戶數近198萬，環比增長16.5%。

### 4. 互聯網服務

主要得益於中國大陸變現能力增強，互聯網服務分部收入於2018年第三季度同比增長85.5%至人民幣47億元。由於推薦算法持續優化，用戶不斷使用我們的互聯網服務，加上預裝收入增加，廣告收入同比增長109.8%至人民幣32億元。

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同比增長49.7%至人民幣15億元。其中，遊戲收入達人民幣652.5百萬元，同比增長12.0%。其他互聯網增值服務收入同比增長98.6%至人民幣892.7百萬元，主要得益於互聯網金融業務及有品電商平台收入貢獻的增長。

由於智能手機銷量及用戶使用增加，MIUI每月活躍用戶(「月活躍用戶」)由2017年9月的156.5百萬人增長43.4%至2018年9月的224.4百萬人。回顧季度的每名MIUI用戶平均收入(「每名用戶平均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29.4%至人民幣21.1元。

我們亦開始海外互聯網服務業務變現的嘗試，並初見成效。2018年第三季度，我們的海外互聯網服務收入佔互聯網服務總收入的4.4%。

小米電視及小米盒子的月活躍用戶亦錄得強勁增長，於2018年9月達到15.9百萬人。我們亦留意到非智能手機設備的互聯網服務收入所佔比重加大。例如，電視互聯網服務收入佔2018年第三季度互聯網服務總收入5.4%。

## 5. 國際市場

2018年第三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及國際市場的收入均有增長。2018年第三季度，我們在中國大陸的收入同比上升20.9%至人民幣285億元，而國際市場收入同比增長112.7%至人民幣223億元。2018年第三季度國際市場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43.9%。

我們智能手機的海外出貨量持續展現強勁的增長勢頭。根據Canalys的資料，2018年第三季度，我們在西歐的智能手機出貨量同比增長386%，按智能手機出貨量計算排名行業第四。根據Canalys的資料，2018年第三季度，我們對印度的智能手機出貨量同比增長31%，按出貨量計市場份額連續四個季度保持第一。2018年10月9日至2018年11月8日印度排燈節期間，我們的智能手機訂單超過6百萬部，所有產品的訂單額超過10億美元。根據Canalys的資料，我們對印尼的智能手機出貨量同比增長337%，排名第二。

根據Canalys的資料，按2018年第三季度的出貨量計算，我們在全球30個國家及地區的智能手機市場排名前五。

## 6. 其他

### *AI+IOT*

人工智能(「AI」)+ IOT是小米核心策略之一。截至2018年9月，小愛同學月活躍用戶超過34百萬人，成為中國大陸最活躍的人工智能語音交互平台之一。

小米在AI的發展深受肯定並屢獲殊榮。於2018年11月的世界互聯網大會，面向智能家居的小米人工智能開放平台獲得「世界互聯網領先科技成果」獎。我們在2018年中國大數據產業生態大會上入選「中國大數據企業50強」榜單。我們亦於第三屆AI WORLD 2018世界人工智能峰會上入選為「中國AI領軍企業TOP10」。在2018世界人工智能大會上，小愛同學入圍大會最高獎項SAIL獎。

我們通過開源更多技術不斷促進人工智能行業的發展。2018年第三季度，我們宣佈移動設施硬件及神經網絡框架測試的端對端基準測試工具MobileAIBench成為完全開源平台。

獲得AI持續有力賦能的同時，我們的IoT平台規模持續增大，保持業內領先。截至2018年第三季度末，我們的IoT平台已連接的IoT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及筆記本電腦)數達到約132百萬件，環比增長13.8%。

### *效率*

2018年第三季度，在鞏固線上渠道的同時，我們持續拓展高效的線下渠道。截至2018年9月30日，我們在中國大陸已設499個小米之家，主要分佈於一線和二線城市。此外，為了進一步滲透中國中小城市及農村地區，我們截至2018年第三季度結束時合共設立了超過1,100家授權店網點，而本年度第二季度為360餘家。儘管線下渠道快速擴張，我們依然保持整體運營的高效表現。2018年第三季度我們的營業費用率為8.5%。

## 品牌策略

我們採用多品牌策略，以便更好地服務於不同的用戶群。為更好的滿足追求極致性能的用户的需求，我們推出新智能手機品牌POCO。2018年8月22日首次在印度發佈的POCO智能手機現於大多數國際市場有售，深受用戶歡迎。我們亦透過一家被投資公司推出遊戲手機品牌黑鯊。引領創新的黑鯊品牌手機配備強大的硬件，構造及設計精細，亦配備優質的軟件，以遊戲玩家為中心，為用戶提供極致遊戲體驗。

本公司與美圖公司(「美圖」)於2018年11月19日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內容關於(其中包括)與所有日後發佈的美圖品牌智能手機及某些智能硬件產品相關的美圖品牌的全球獨家授權以及若干技術和域名的全球授權。

通過此戰略夥伴關係，美圖的影像算法和技術將有助於我們為合作智能手機用戶提供更好的拍照體驗。此外，美圖在女性用戶中的品牌亦將幫助我們不斷擴大及豐富我們的用戶基礎。

借由我們在硬件、軟件、AI、互聯網服務，供應鏈及高效的新零售網絡方面的能力，我們相信這一戰略夥伴關係將為我們的智手機業務提供新的增長點。

## 組織架構調整

為保障公司可持續的發展，我們必須把組織管理、戰略規劃放到頭等位置。本著這一精神，我們實施多項變革，不僅強化集團總部職能，亦給予年輕人才提升的機會。在2018年第三季度我們新設兩個部門，進一步加強總部管理職能。集團組織部由集團聯合創始人、高級副總裁劉德擔任部長，負責中高層管理幹部的聘用、升遷、培訓和考核激勵，以及各部門的組織結構設計。集團參謀部由集團聯合創始人、高級副總裁王川擔任集團參謀長，負責協助首席執行官制定公司發展戰略並督導各業務部門的戰略執行。為精簡業務部門架構，並培養下一代領導人，我們將電視部、生態鏈部、MIUI部和互娛部重組成10個新的業務部門，包括四個互聯網業務部(互聯網一部、二部、三部及四部)、四個硬件產品部(電視部、筆記本電腦部、智能硬件部及生態鏈部)、一個技術平台部(IoT平台部)及一個電商平台部(有品電商部)。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018年第三季度與2017年第三季度比較

下表載列2018年第三季度與2017年第三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8年	2017年
	9月30日	9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50,846.2	34,099.9
銷售成本	(44,268.7)	(28,897.8)
毛利	6,577.5	5,202.1
銷售及推廣開支	(2,186.9)	(1,446.7)
行政開支	(583.3)	(296.9)
研發開支	(1,534.4)	(804.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65.3	672.5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84.4)	(66.7)
其他收入	259.1	106.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2.3)	222.2
經營利潤	2,210.6	3,587.8
財務收入淨額	100.1	18.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52.9	(13,869.7)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363.6	(10,263.7)
所得稅收入/(費用)	116.9	(729.0)
期間利潤/(虧損)	2,480.5	(10,992.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利潤	2,885.2	2,459.4

## 收入

2018年第三季度，收入同比增加49.1%至人民幣50,846.2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2018年第三季度及2017年第三季度按業務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7年9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9月30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34,982.5	68.8%	25,710.9	75.4%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10,804.8	21.3%	5,692.4	16.7%
互聯網服務	4,728.7	9.3%	2,549.6	7.5%
其他	330.2	0.6%	147.0	0.4%
總收入	<u>50,846.2</u>	<u>100%</u>	<u>34,099.9</u>	<u>100%</u>

###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收入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57億元增加36.1%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350億元，是由於銷量及平均售價均獲大幅提升。2018年第三季度，我們售出約33.3百萬部智能手機，而2017年第三季度售出約27.6百萬部。2018年第三季度，智能手機的平均售價為每部人民幣1,052.0元，而2017年第三季度為每部人民幣930.7元。平均售價上升的主因為小米8等中高端機型在中國大陸的銷售強勁，加上對西歐的國際智能手機出貨量比重上升。

###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收入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57億元增加89.8%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08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筆記本電腦、小米手環及米家電動滑板車等若干熱銷生態鏈產品需求急速增長。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銷售收入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1億元增加100.3%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42億元。

###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收入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5億元增加85.5%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47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收入增加。MIUI的月活躍用戶由2017年9月的156.5百萬人增加43.4%至2018年9月的224.4百萬人。平均每用戶互聯網服務收入(按截至某一年度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互聯網服務收入除以相應年度9月的月活躍用戶的比值計算)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6.3元增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1.1元。

### 其他

其他收入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47.0百萬元增加124.6%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33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硬件維修服務收入增加。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89億元增加53.2%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443億元。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7年9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9月30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32,847.4	64.6%	22,704.8	66.6%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9,672.8	19.0%	5,113.9	15.0%
互聯網服務	1,494.9	2.9%	988.9	2.9%
其他	253.6	0.6%	90.2	0.2%
總銷售成本	<u>44,268.7</u>	<u>87.1%</u>	<u>28,897.8</u>	<u>84.7%</u>

###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銷售成本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27億元增加44.7%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328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銷售增加，加上美元兌人民幣與印度盧比升值。

###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銷售成本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51億元增加89.1%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97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銷售增加，加上美元兌人民幣升值所致。

###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銷售成本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988.9百萬元增加51.2%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49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因用戶流量及參與度增加而產生的基礎設施服務開支增加所致。

### 其他

其他分部銷售成本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90.2百萬元增加180.8%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5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硬件維修成本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52億元增加26.4%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66億元。智能手機分部毛利率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11.7%降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6.1%。匯率波動持續給2018年第三季度的智能手機毛利率帶來壓力。我們會繼續密切觀察美元兌人民幣及印度盧比匯率變動，必要時採取措施降低匯率變動的影響。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毛利率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10.2%升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10.5%，而互聯網服務分部毛利率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61.2%升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68.4%。因此，整體毛利率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15.3%降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12.9%。

## 銷售及推廣開支

銷售及推廣開支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4億元增加51.2%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2億元，主要是由於加強推廣，如於世界杯及若干電視節目相關推廣及擴大推廣部門。銷售及推廣人員薪金及福利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因應對業務迅速增長而增加僱員人數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96.9百萬元增加96.4%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58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行政部門擴充(包括管理、人力資源及財務團隊)和諮詢及專業服務費增加所致。行政管理人員薪金及福利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因應對業務迅速增長而增加僱員人數所致。

##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804.8百萬元增加90.7%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53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擴大智能手機及互聯網服務業務的研發團隊所致。研發人員薪金及福利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因應對業務迅速增長而增加僱員人數所致。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672.5百萬元減少90.3%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65.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8年第三季度的股權及優先股投資的公允價值增益變動較少。

##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66.7百萬元增加176.3%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8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第三季度持有iQIYI, Inc. (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IQ)的應佔虧損。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06.1百萬元增加144.3%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25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及理財產品收入增加所致。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由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淨收益人民幣222.2百萬元變為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淨虧損人民幣20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導致2018年第三季度錄得外匯虧損，而2017年第三季度錄得外匯收益。

##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8.2百萬元增加448.9%至2018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10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增加所致。利息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增加令應收利息增加所致。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入賬列為「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虧損人民幣139億元變為2018年第三季度的收益人民幣52.9百萬元。全球發售完成後，所有優先股轉換為B類股份。每股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等於轉換日期的每股普通股公允價值，即全球發售的發售價。

## 所得稅收入／(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2017年第三季度的人民幣729.0百萬元變為2018年第三季度的所得稅收入人民幣11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1) 遞延稅項資產增加；及2) 一間附屬公司符合「重點軟件企業」資格，享受1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從而導致2018年第三季度撥回多計提的所得稅費用。

## 期間利潤／(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2017年第三季度及2018年第三季度分別錄得虧損人民幣110億元及利潤人民幣25億元。

## 2018年第三季度與2018年第二季度比較

下表載列2018年第三季度與2018年第二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8年 9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50,846.2	45,235.5
銷售成本	(44,268.7)	(39,583.7)
毛利	6,577.5	5,651.8
銷售及推廣開支	(2,186.9)	(2,075.7)
行政開支	(583.3)	(10,456.9)
研發開支	(1,534.4)	(1,363.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65.3	526.9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84.4)	(128.5)
其他收入	259.1	207.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2.3)	46.7
經營利潤/(虧損)	2,210.6	(7,592.0)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100.1	(32.3)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52.9	22,532.7
除所得稅前利潤	2,363.6	14,908.4
所得稅收入/(費用)	116.9	(275.8)
期間利潤	2,480.5	14,632.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利潤	2,885.2	2,116.8

## 收入

2018年第三季度的收入同比增加12.4%至人民幣50,846.2百萬元。下表載列2018年第三季度及2018年第二季度按業務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8年6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34,982.5	68.8%	30,501.1	67.4%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10,804.8	21.3%	10,378.8	22.9%
互聯網服務	4,728.7	9.3%	3,958.2	8.8%
其他	330.2	0.6%	397.4	0.9%
總收入	<u>50,846.2</u>	<u>100%</u>	<u>45,235.5</u>	<u>100%</u>

###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05億元增加14.7%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50億元，是由於智能手機的銷售量及平均售價均有所增長所致。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我們售出約33.3百萬部智能手機，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售出約32.0百萬部。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我們智能手機的平均售價為每部人民幣1,052.0元，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為每部人民幣952.3元。平均售價增加主要是由於中高端旗艦機型(如小米8)銷售強勁，加上對西歐的國際智能手機出貨量比重上升所致。

###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4億元增加4.1%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8億元，主要是由於現有產品(特別是筆記本電腦及其他智能硬件產品)收入增加所致。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銷售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178.0百萬元增加1.2%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227.2百萬元。

###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0億元增加19.5%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7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收入增加所致。MIUI的月活躍用戶由2018年6月的206.9百萬人增加8.5%至2018年9月的224.4百萬人。平均每用戶互聯網服務收入(按截至6月30日及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互聯網服務收入分別除以各期間6月及9月的月活躍用戶的比值計算)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9.1元增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1.1元。

## 其他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97.4百萬元減少16.9%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3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印度分銷模式改變令服務收入減少。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96億元增加11.8%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443億元。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8年6月30日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32,847.4	64.6%	28,458.9	62.9%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9,672.8	19.0%	9,399.5	20.8%
互聯網服務	1,494.9	2.9%	1,473.0	3.3%
其他	253.6	0.6%	252.3	0.5%
總銷售成本	<u>44,268.7</u>	<u>87.1%</u>	<u>39,583.7</u>	<u>87.5%</u>

##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85億元增加15.4%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328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銷售量增長，以及2018年第三季度美元兌人民幣及印度盧比升值所致。

##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4億元增加2.9%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97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和筆記本電腦銷售量增長，以及2018年第三季度美元兌人民幣升值所致。

##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473.0百萬元增加1.5%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49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用戶流量及參與度提升導致基礎設施服務開支增加。

## 其他

其他分部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52.3百萬元增加0.5%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53.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硬件維修成本增加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57億元增加16.4%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6億元。智能手機分部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6.7%減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6.1%。匯率波動持續給2018年第三季度的智能手機毛利率帶來壓力。我們會繼續密切觀察美元兌人民幣及印度盧比匯率變動，必要時採取措施降低匯率變動的影響。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毛利率由9.4%升至10.5%。互聯網服務分部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62.8%升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68.4%。因此，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12.5%升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12.9%。

## 銷售及推廣開支

銷售及推廣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1億元增加5.4%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2億元，主要是由於包裝及運輸費用與銷售及推廣人員的薪金及福利均有所增加所致。銷售及推廣人員的薪金及福利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因應對業務增長而增加僱員人數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0,456.9百萬元減少94.4%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58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第二季度一次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所致。

##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363.6百萬元增加12.5%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53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研發人員相關酬金總額增加所致。研發人員的薪金及福利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因應對業務增長而增加僱員人數所致。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526.9百萬元減少87.6%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5.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股權及優先股投資的公允價值增益變動較少。

##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28.5百萬元增加43.5%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18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第三季度持有iQIYI, Inc. (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IQ)的應佔虧損。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07.3百萬元增加25.0%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5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及理財產品收入增加所致。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淨收益人民幣46.7百萬元變為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淨虧損人民幣202.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美元兌人民幣升值導致2018年第三季度錄得外匯虧損。

##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32.3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財務收入淨額為人民幣10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增加所致。利息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增加令應收利息增加所致。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入賬列為「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收益人民幣225億元減至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收益人民幣52.9百萬元。全球發售完成後，所有優先股轉換為B類股份。每股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等於轉換日期的每股普通股公允價值，即全球發售的發售價。

## 所得稅(費用)／收入

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75.8百萬元變為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所得稅收入人民幣11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一間附屬公司自2018年起符合「重點軟件企業」合資格，享受1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從而導致2018年第三季度撥回超額應計所得稅費用。

## 期間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截至2018年6月30日及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利潤人民幣146億元及利潤人民幣25億元。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利潤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調整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認為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免除管理層認為對我們經營業績沒有指標作用的項目的潛在影響(例如若干非現金項目和若干投資交易的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關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相關財務及業務趨勢的有用信息。我們亦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適用於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然而，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僅限用作分析工具，閣下不應將其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分析。此外，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定義不同。

下表載列本集團2018年及2017年第三季度、2018年第二季度與2018年及2017年首九個月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之調節：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調整					
	呈報	可轉換 可贖回 優先股 公允價值 變動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增益淨值 <sup>(1)</sup>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sup>(2)</sup>	非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期間利潤	2,480,484	(52,934)	701,813	(246,437)	2,294	2,885,220
淨利潤率	4.9%					5.7%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調整					
	呈報	可轉換 可贖回 優先股 公允價值 變動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增益淨值 <sup>(1)</sup>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sup>(2)</sup>	非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期間利潤	14,632,647	(22,532,721)	10,527,322	(510,945)	521	2,116,824
淨利潤率	32.3%					4.7%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調整					
	呈報	可轉換 可贖回 優先股 公允價值 變動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增益淨值 <sup>(1)</sup>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sup>(2)</sup>	非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期間(虧損)/利潤	(10,992,669)	13,869,666	251,910	(670,085)	611	2,459,433
淨利潤率	-32.2%					7.2%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調整

	呈報	可轉換 可贖回 優先股 公允價值 變動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增益淨值 <sup>(1)</sup>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sup>(2)</sup>	非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期間利潤	10,085,720	(12,514,279)	11,717,371	(2,590,803)	3,335	6,701,344
淨利潤率	7.7%					5.1%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調整

	呈報	可轉換 可贖回 優先股 公允價值 變動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增益淨值 <sup>(1)</sup>	收購所得 無形資產 攤銷 <sup>(2)</sup>	非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期間(虧損)/利潤	(30,826,259)	38,338,310	570,295	(3,272,723)	1,834	4,811,457
淨利潤率	-38.8%					6.1%

附註：

- (1) 包括股權投資及優先股投資公允價值增益，扣除期間出售的投資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投資減值撥備，及對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的重新計量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轉為按權益法計量投資的重新計量(扣除稅項)。
- (2) 指收購導致的無形資產攤銷，扣除稅項。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除透過2018年7月全球發售籌集的資金外，我們過往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滿足現金需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49億元增加136.4%至2018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52億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完成全球發售所致。本公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75億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3億元)。

附註：

本集團在現金管理中考慮的現金資源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存款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資源總額為人民幣471億元，相較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74億元增加72.1%。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sup>(1)</sup>	(1,335,297)	7,399,22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28,180)	(4,286,37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sup>(1)</sup>	23,002,448	(2,144,2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u>19,438,971</u>	<u>968,555</u>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94,150	14,027,0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率變動影響	<u>875,672</u>	<u>(101,418)</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35,208,793</u></u>	<u><u>14,894,150</u></u>

附註：

- (1) 除(1)主要由互聯網金融業務產生的應收貸款及利息增長；(2)金融保理業務產生的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及(3)互聯網金融業務產生的受限制現金增長外，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1億元及人民幣82億元。除互聯網金融業務借款變動外，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38億元及人民幣7億元。該附註資料來源於本集團管理賬目，該等賬目未經本集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編製管理賬目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告其他資料所用者一致。

###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指經營(所用)／所得現金減已付所得稅。經營(所用)／所得現金主要包括期間利潤(經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金變動調整)。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億元，指經營所用現金人民幣10億元加已付所得稅人民幣3億元。經營所用現金主要是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24億元所致，並經以下各項調整：(i)加回非現金項目，主要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人民幣7億元及存貨減值撥備人民幣5億元；及(ii)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77億元(被存貨增加人民幣53億元所抵銷)、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54億元以及應收貸款及利息增加人民幣17億元。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億元，主要是由於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448億元、資本開支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5億元及存入短期銀行存款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7億元，被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到期所得款項的現金淨額人民幣440億元所抵銷。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30億元，主要是由於全球發售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人民幣233億元及提取受限制現金人民幣39億元，部分被償還借款人民幣49億元所抵銷。

## 借款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8年9月30日，我們的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6億元及人民幣99億元。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截至2018年6月30日及2018年9月30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506億元及零。2018年6月30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506億元。於2018年7月9日完成全球發售後，所有優先股轉換為B類股份。因此，截至2018年9月30日並無確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 資本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開支	518,971	308,642
長期投資的支出 <sup>(1)</sup>	561,050	310,400
總計	<u>1,080,021</u>	<u>619,042</u>

附註：

(1) 長期投資的支出指股權投資及優先股投資。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興建及裝修辦公綜合樓產生的物業及設備開支和無形資產開支。

##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及安排

截至2018年9月30日，除財務擔保合約外，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承諾或安排。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2018年9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8年9月30日，我們擁有16,129名全職僱員，其中15,351名位於中國大陸，主要在北京總部，其餘主要分佈在印度、台灣、印尼及香港。我們預期會繼續在中國大陸及世界其他地區主要目標市場增聘人手。截至2018年9月30日，我們的研發人員合共7,137人，在多個部門任職。

我們能否成功取決於能否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僱員。根據我們的人力資源策略，我們向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截至2018年9月30日，超過6,203名僱員持有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我們的薪酬開支總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1,982.1百萬元，較先前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減少83.0%，主要是由於2018年第二季度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所致。

##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交易以功能貨幣美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印度等其他地區營運，面對若干貨幣敞口(主要與美元有關)引致的外匯風險。因此，從海外業務夥伴收取外幣或向海外業務夥伴支付外幣時，主要面對來自附屬公司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

我們會繼續監察匯率變動，必要時採取措施降低匯率變動的影響。

## 抵押資產

截至2018年9月30日，我們抵押受限制存款人民幣2,321.8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為人民幣4,587.1百萬元。

## 或有負債

截至2018年9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資料

###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b>50,846,214</b>	34,099,880	<b>130,494,049</b>	79,510,682
銷售成本	4	<b>(44,268,656)</b>	(28,897,847)	<b>(113,963,252)</b>	(67,996,900)
毛利		<b>6,577,558</b>	5,202,033	<b>16,530,797</b>	11,513,782
銷售及推廣開支	4	<b>(2,186,907)</b>	(1,446,663)	<b>(5,665,445)</b>	(3,317,034)
行政開支	4	<b>(583,250)</b>	(296,940)	<b>(11,505,489)</b>	(765,988)
研發開支	4	<b>(1,534,441)</b>	(804,787)	<b>(4,001,835)</b>	(2,116,78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 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8	<b>65,306</b>	672,472	<b>2,355,084</b>	3,590,472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5	<b>(184,396)</b>	(66,733)	<b>(296,579)</b>	(217,747)
其他收入		<b>259,080</b>	106,066	<b>624,621</b>	303,12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b>(202,327)</b>	222,310	<b>(58,003)</b>	211,732
經營利潤/(虧損)		<b>2,210,623</b>	3,587,758	<b>(2,016,849)</b>	9,201,553
財務收入淨額		<b>100,050</b>	18,229	<b>85,554</b>	10,588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公允價值變動	12	<b>52,934</b>	(13,869,666)	<b>12,514,279</b>	(38,338,310)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b>2,363,607</b>	(10,263,679)	<b>10,582,984</b>	(29,126,169)
所得稅收入/(費用)	6	<b>116,877</b>	(728,990)	<b>(497,264)</b>	(1,700,090)
期間利潤/(虧損)		<b>2,480,484</b>	(10,992,669)	<b>10,085,720</b>	(30,826,259)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b>2,498,788</b>	(10,989,808)	<b>10,144,983</b>	(30,796,250)
— 非控股權益		<b>(18,304)</b>	(2,861)	<b>(59,263)</b>	(30,009)
		<b>2,480,484</b>	(10,992,669)	<b>10,085,720</b>	(30,826,259)
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7				
基本		<b>0.117</b>	(1.126)	<b>0.731</b>	(3.156)
攤薄		<b>0.100</b>	(1.126)	<b>(0.102)</b>	(3.156)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期間利潤／(虧損)		<b>2,480,484</b>	(10,992,669)	<b>10,085,720</b>	(30,826,259)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u>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					
其他綜合收益	5	<b>53,461</b>	85,309	<b>164,614</b>	78,412
匯兌差額		<b>(229,382)</b>	(24,572)	<b>(628,626)</b>	(47,238)
<u>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匯兌差額		<b>452,912</b>	2,699,786	<b>(1,027,867)</b>	5,576,446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扣除稅項)		<b>276,991</b>	2,760,523	<b>(1,491,879)</b>	5,607,620
期間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b>2,757,475</b>	(8,232,146)	<b>8,593,841</b>	(25,218,639)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b>2,768,393</b>	(8,216,502)	<b>8,643,851</b>	(25,171,804)
— 非控股權益		<b>(10,918)</b>	(15,644)	<b>(50,010)</b>	(46,835)
		<b>2,757,475</b>	(8,232,146)	<b>8,593,841</b>	(25,218,639)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8年9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		3,358,096	3,416,359
物業及設備		2,612,690	1,730,872
無形資產		2,092,122	2,274,352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5	8,093,629	1,710,81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8	16,487,178	18,856,9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84,830	591,5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1,364	150,361
		<u>34,249,909</u>	<u>28,731,30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26,538,036	16,342,928
貿易應收款項	9	8,495,973	5,469,507
應收貸款		10,400,945	8,144,49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579,297	11,393,910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	8	—	800,0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8	8,897,231	4,488,076
短期銀行存款		699,100	225,146
受限制現金		2,321,849	2,711,1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208,793	11,563,282
		<u>113,141,224</u>	<u>61,138,461</u>
<b>資產總額</b>		<u><u>147,391,133</u></u>	<u><u>89,869,761</u></u>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362	150
儲備		67,218,233	(127,272,511)
		<u>67,218,595</u>	<u>(127,272,361)</u>
<b>非控股權益</b>		<u>(55,416)</u>	<u>61,670</u>
<b>權益總額</b>		<u><u>67,163,179</u></u>	<u><u>(127,210,691)</u></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11	5,708,849	7,251,312
遞延所得稅負債		813,444	1,018,651
保修撥備		383,021	191,404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12	—	161,451,20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	2,661,988	35,211
		<u>9,567,302</u>	<u>169,947,781</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4	52,647,873	34,003,3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00,939	4,223,979
客戶預付款		5,102,674	3,390,650
借款	11	4,155,734	3,550,801
所得稅負債		761,302	421,113
保修撥備		2,892,130	1,542,797
		<u>70,660,652</u>	<u>47,132,671</u>
<b>負債總額</b>		<u><u>80,227,954</u></u>	<u><u>217,080,452</u></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u>147,391,133</u></u>	<u><u>89,869,761</u></u>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786,246	3,294,92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053,909)	(5,469,57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4,195,630	4,410,6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u>22,927,967</u>	<u>2,236,014</u>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63,282	9,230,32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u>717,544</u>	<u>(211,329)</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35,208,793</u></u>	<u><u>11,255,005</u></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小米集團(前稱精銳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受控制結構性實體)(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研發及銷售智能手機、物聯網(「IoT」)及生活消費產品、提供互聯網服務及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截至本財務資料日期,雷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包括於2018年9月30日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簡明合併損益表及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截至該日止九個月的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附註(「財務資料」)。除另有說明外,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

2018年7月9日,本公司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每股17.00港元的價格發行2,179,585,000股B類普通股(不包括任何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的B類普通股)。此外,本公司於2018年7月20日根據自身於2018年7月18日的公告所披露的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而發行及配發201,486,000股B類普通股。本公司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7,810,74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525,107,000元)。於2018年7月9日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本公司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優先股」)轉換為B類普通股。

## 2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通常包括的所有附註類別。因此,財務資料須與本集團於2018年6月25日就在聯交所主板進行本公司股份首次公开发售而刊發的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所載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編製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會計師報告所載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財務資料所用者一致。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報表，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由制定策略決策的首席執行官擔任，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經過該評估，本集團確定擁有以下營運分部：

- 智能手機
-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 互聯網服務
- 其他

截至2017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概無任何重大分部間銷售。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入計量方式與簡明合併損益表所應用者一致。

截至2017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34,982,470	10,804,839	4,728,698	330,207	50,846,214
銷售成本	(32,847,406)	(9,672,751)	(1,494,945)	(253,554)	(44,268,656)
毛利	2,135,064	1,132,088	3,233,753	76,653	6,577,558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25,710,893	5,692,399	2,549,557	147,031	34,099,880
銷售成本	(22,704,840)	(5,113,853)	(988,861)	(90,293)	(28,897,847)
毛利	3,006,053	578,546	1,560,696	56,738	5,202,033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88,723,082	28,880,203	11,918,268	972,496	130,494,049
銷售成本	(83,199,653)	(25,947,245)	(4,187,357)	(628,997)	(113,963,252)
毛利	5,523,429	2,932,958	7,730,911	343,499	16,530,797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57,123,483	14,933,939	6,998,784	454,476	79,510,682
銷售成本	(51,721,581)	(13,289,887)	(2,702,606)	(282,826)	(67,996,900)
毛利	5,401,902	1,644,052	4,296,178	171,650	11,513,782

本公司位於開曼群島，而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業務。截至2017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有關總收入的地區資料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中國大陸	28,547,830	56.1	23,617,429	69.3	79,313,040	60.8	58,203,498	73.2
全球其他地區(附註)	22,298,384	43.9	10,482,451	30.7	51,181,009	39.2	21,307,184	26.8
	<u>50,846,214</u>		<u>34,099,880</u>		<u>130,494,049</u>		<u>79,510,682</u>	

附註：中國大陸以外地區的收入主要來自印度、印尼及西歐。

截至2017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貢獻本集團超過10%總收入的主要客戶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	2017年 %	2018年 %	2017年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u>7.9</u>	<u>11.4</u>	<u>10.7</u>	<u>13.6</u>

除客戶A外，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來自其他單一外界客戶的所有收入均不足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來自單一外界客戶的所有收入均不足本集團總收入的10%。



附註：

- (a) 2018年9月25日，Viomi Technology Co., Ltd (「VIOT」，本集團所投資的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開發及出售IoT智能家居產品，入賬列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長期投資)已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將若干新普通股在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本集團就此確認約人民幣375,051,000元的公允價值變動增益。2018年9月25日，本集團完成將所持VIOT的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其後將對聯營公司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重新分類為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 6 所得稅收入／(費用)

本集團於所有呈列期間的所得稅收入／(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551,065)	(783,994)	(1,499,275)	(1,462,151)
遞延所得稅	667,942	55,004	1,002,011	(237,939)
<b>所得稅收入／(費用)</b>	<b>116,877</b>	<b>(728,990)</b>	<b>(497,264)</b>	<b>(1,700,090)</b>

所得稅收入／(費用)根據管理層對適用於整個財政年度的所得稅稅率的最佳認知確認。

## 7 每股盈利／(虧損)

2018年6月17日，根據股東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的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股份拆分為10股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股份(「股份分拆」)。股份分拆後，已追溯調整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月與截至2017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a) 基本

截至2017年及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或虧損乃以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或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淨額	2,498,788	(10,989,808)	10,144,983	(30,796,250)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附註)(千股)	21,327,777	9,758,173	13,875,393	9,758,173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附註)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b>0.117</b>	<b>(1.126)</b>	<b>0.731</b>	<b>(3.156)</b>

附註：計算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時已計及股份分拆的影響。

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已向部分僱員發行24,000,000股普通股。然而，股東於該等股份的權利受限制，且會於若干服務期歸屬。因此，該等股份入賬列為受限制股份單位。由於就計算每股盈利／(虧損)而言該等股份不視作已發行，故本集團計算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時並無計及該等普通股。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或虧損時，已就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潛在普通股，原因是會導致反攤薄。因此，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與相關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已考慮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Xiaomi Finance Inc. (「小米金融」) 授予雷軍的購股權不會導致攤薄，因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小米金融處於虧損狀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淨額	<b>2,498,788</b>	(10,989,808)	<b>10,144,983</b>	(30,796,250)
減：優先股公允價值增益	<b>(52,934)</b>	—	<b>(12,514,279)</b>	—
釐定每股攤薄虧損所用盈利／(虧損)淨額	<b>2,445,854</b>	(10,989,808)	<b>(2,369,296)</b>	(30,796,25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千股)	<b>21,327,777</b>	9,758,173	<b>13,875,393</b>	9,758,173
優先股調整(附註)(千股)	<b>1,027,655</b>	—	<b>7,311,118</b>	—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調整 (附註)(千股)	<b>1,999,493</b>	—	<b>1,998,010</b>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所用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附註)(千股)	<b>24,354,925</b>	9,758,173	<b>23,184,521</b>	9,758,173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附註)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b>0.100</b>	(1.126)	<b>(0.102)</b>	(3.156)

附註：計算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調整、優先股調整、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已計及股份分拆的影響。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流動資產</b>		
按以下各項計量之短期投資		
— 攤餘成本	—	800,000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b>8,897,231</b>	4,488,076
	<b>8,897,231</b>	<b>5,288,076</b>
<b>非流動資產</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 權益投資	<b>7,914,702</b>	7,448,251
— 優先股投資	<b>8,572,476</b>	11,408,710
	<b>16,487,178</b>	<b>18,856,961</b>

於損益確認的款項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754,065)	7,584	(568,161)	1,338,477
優先股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b>812,742</b>	659,315	<b>2,884,114</b>	2,231,77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b>6,629</b>	5,573	<b>39,131</b>	20,218
	<b>65,306</b>	672,472	<b>2,355,084</b>	3,590,472

## 9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客戶不超過180天的信用期。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三個月內	8,118,940	5,099,590
三至六個月	319,165	302,354
六個月至一年	53,150	39,028
一至兩年	19,462	53,613
兩年以上	46,917	31,742
	<u>8,557,634</u>	<u>5,526,327</u>
減：減值撥備	(61,661)	(56,820)
	<u>8,495,973</u>	<u>5,469,507</u>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及印度盧比計值。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9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主要為應收中國大陸及印度若干渠道分銷商及客戶的款項，彼等通常於180天內結清所欠款項。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易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用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 10 存貨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8,847,486	5,117,285
製成品	12,841,195	8,461,798
在製品	3,178,991	1,352,886
備品備件	1,133,346	1,569,040
其他	1,091,356	510,061
	<u>27,092,374</u>	<u>17,011,070</u>
減：減值撥備	(554,338)	(668,142)
	<u>26,538,036</u>	<u>16,342,928</u>

## 11 借款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計入非流動負債</b>		
資產支持證券(附註(a))	<b>919,999</b>	2,400,105
透過信託籌集資金(附註(b))	—	400,000
有抵押借款(附註(c))	<b>942,044</b>	714,107
無抵押借款(附註(e))	<b>3,846,806</b>	3,737,100
	<b><u>5,708,849</u></b>	<b><u>7,251,312</u></b>
<b>計入流動負債</b>		
抵押借款(附註(d))	<b>902,398</b>	729,404
資產支持證券(附註(a))	<b>1,724,996</b>	1,491,147
透過信託籌集資金(附註(b))	<b>1,058,340</b>	1,170,250
無抵押借款(附註(e))	<b>470,000</b>	160,000
	<b><u>4,155,734</u></b>	<b><u>3,550,801</u></b>

附註：

- (a)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已實現若干應收貸款證券化並完成數輪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總發行額為人民幣1,3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165,000,000元為優先級、人民幣40,000,000元為中間級及人民幣95,000,000元為次級。次級證券由本集團悉數認購。該等資產支持證券於2018年的年息介乎5.1%至8.0%。人民幣2,451,257,000元的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已於2018年償還。
- (b) 本集團已實現若干應收貸款證券化並透過第三方信託進行數輪集資。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償還人民幣2,074,900,000元基金，另外發行人民幣1,562,990,000元基金。截至2018年9月30日，人民幣1,058,340,000元借款於2018年的年息介乎6.0%至6.2%。本集團承諾無條件購回上述證券化應收貸款。該等借款將於2018年及2019年到期。
- (c) 於2018年9月30日，人民幣942,044,000元的長期借款由約人民幣4,082,853,000元的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權擔保。該等借款年利率為4.655%至4.900%。該等借款由本集團於2032年9月底前償還。
- (d)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分別自寧波銀行及招商銀行收取抵押借款人民幣350,000,000元及80,300,000美元，並已於2018年償還58,064,000美元短期借款及人民幣350,000,000元。

於2018年9月30日，有抵押短期借款以銀行存款32,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0,134,000元)及人民幣697,000,000元作抵押，該筆銀行存款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入賬作「受限制現金」。該等借款年利率為3.019%至5.220%。

(e) 本集團於2017年7月26日訂立一份三年期銀行貸款融資協議，可用承諾額為1,0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879,200,000元)，包括5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39,600,000元)定期貸款及5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39,600,000元)循環貸款。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9月30日，定期貸款總額為5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39,600,000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每年2.15%計息，本集團須於2020年7月25日償還該等貸款。本集團於2018年3月28日提取4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51,680,000元)循環貸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每年2.15%計息，已於2018年7月27日償還。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北京銀行有借款人民幣490,000,000元，年利率為4.750%。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向北京銀行償還人民幣20,000,000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須於未來12個月內償還未償還借款人民幣20,000,000元，於2022年3月1日前償還人民幣450,000,000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珠海華潤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有借款人民幣140,000,000元，年利率為5.873%。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自珠海華潤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取人民幣410,000,000元，年利率為6.960%，已償還人民幣100,000,000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須於2018年及2019年償還未償還借款人民幣450,000,000元。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付息負債年利率介乎3.02%至8.80%。

## 1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自註冊成立日期起，本公司已通過發行優先股完成數輪融資。優先股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	161,451,203
公允價值變動	(12,514,279)
匯兌差額	2,163,584
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u>(151,100,508)</u>
於2018年9月30日	<u>—</u>
於2017年1月1日	115,802,177
發行F1系列優先股	89,214
公允價值變動	38,338,310
匯兌差額	<u>(5,988,925)</u>
於2017年9月30日	<u>148,240,776</u>

於發行日期及2017年9月30日，本集團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本公司相關股份價值及採納權益分配模式釐定優先股的公允價值。於2017年9月30日，用於釐定優先股公允價值的主要估值假設包括貼現率(稅後)17.00%、無風險利率介乎2.05%至2.21%、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率10.00%及波幅介乎29.34%至35.42%。

2018年7月9日，本公司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每股17.00港元的價格發行2,179,585,000股B類普通股(不包括任何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發行的B類普通股)。於2018年7月9日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所有優先股均轉換為B類普通股。每股優先股於轉換日期的公允價值等於全球發售的發售價。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簡明合併損益表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管理層認為，因優先股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該負債公允價值變動不大。

### 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投資者投資(附註)	2,631,000	—
其他	30,988	35,211
	<u>2,661,988</u>	<u>35,211</u>

附註：2017年，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與其他有限合夥人於中國大陸湖北省武漢市新成立人民幣基金湖北小米長江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湖北基金」)。湖北基金的規模為人民幣12,000,000,000元。由於本集團因參與湖北基金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並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湖北基金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故本集團控制湖北基金。湖北基金當期的經營有限。應付有限合夥人金額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分類為金融負債。

### 14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存貨應付款項及許可費。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9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貿易應付款項及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51,224,973	32,859,302
三至六個月	508,020	936,690
六個月至一年	855,138	180,060
一至兩年	53,356	22,525
兩年以上	6,386	4,754
	<u>52,647,873</u>	<u>34,003,331</u>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於2010年1月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的B類普通股於2018年7月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因此，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自2018年7月9日起適用於本公司。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標準。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廣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的責任承擔。

除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於2018年7月9日至2018年9月30日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當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職責區分並且由不同人士擔任的規定。本公司並無區分，現時由雷軍先生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將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承擔，會有利於確保本集團有統一領導，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實效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目前架構無損權力與授權的制衡，更可讓本公司及時且有效決策及執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當時機會適會基於本集團的整體狀況，考慮區分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東升博士、許達來先生及王舜德先生）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亦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和內部監控事宜。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2018年7月9日至2018年9月30日，除本公司於2018年7月18日公告中所披露的根據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於2018年7月20日所發行的201,486,000股B類普通股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

## 重大訴訟

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並無尚未了結或對本公司構成威脅之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9日在聯交所上市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將用於2018年6月25日所刊發本公司招股章程內所述目的。

承董事會命  
小米集團  
董事長  
雷軍

香港，2018年1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雷軍先生、執行董事林斌先生；非執行董事許達來先生及劉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東升博士、李家傑博士及王舜德先生。